

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24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陈国庆先生、王吉锁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勇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各位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案，并对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通过设立子公司实施对外投资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设立子公司实施对外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盐安徽红四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